

令和 7（2025）年度市民税县民税申报通知

■关于市民税县民税的申报

下示“须要申报市县民税者”该当人员请于令和 7（2025）年 3 月 17 日（周一）为止申报您前一年中（令和 6（2024）年 1 月 1 日至令和 6（2024）年 12 月 31 日为止）的所得金额及扣减金额。

如不提交此申报，不仅您的市民税县民税以及国民健康保险税将无法得到正确计算，更有可能导致在您办理在留资格（签证）更新，申请市营县营住宅，领取儿童津贴、就学援助费，入读保育园或幼儿园等手续时所需的“所得证明”及“课税证明”等无法发行。

■须要申报市县民税者

令和 7（2025）年 1 月 1 日当天在太田市有住所登录，符合以下任何一项内容，且不作所得税确定申报者。

- 1 有营业等的所得或农业所得者
- 2 有不动产（地租、房租）或分红等的所得者
- 3 工资所得人员中工作单位未将您的《工资支付报告书》提交至市役所者

以下情况该当人员，即使在前年中无收入等也须申报

（包含仅有遗属、伤残抚恤金等的非课税收入人员。）

- 须要开具记载着 0 日元所得的所得证明书等人员
- 非家人等的抚养扣减对象，且为国民健康保险参保者、领取各种津贴（儿童津贴等）或申请各种减免（国民养老保险等）人员



无需申报市民税县民税者

- 向税务所提交确定申报者
- 除工资收入以外无其他收入，且已于单位做好年终调整者（由工作单位代替本人向太田市提交报告书者）
- 仅有养老金收入，且与每年 1 月末收到的源泉征收票上的情况一致，无需追加或变更抚养、保险费等的扣减者



■申报书的提交方法

【邮寄提交】

请填写申报书上必要事项后，在姓名栏上填写姓名后邮寄。

（申报书上的电话号码栏请务必填写白天能够接通的电话号码。）

1 同封材料

在留卡复印件、个人编号卡复印件或个人编号通知卡复印件与收入及各类扣减相关证明等的必要证明材料（复印件可）。*如无同封的必要材料将无法接受各类扣减。

2 邮寄地址

太田市役所 市民税课（邮编 373-8718 无需填写具体地址）

3 前年中无收入者

前年中无收入者提交申报书时，请使用“令和 7 年度市民税县民税申报书（简易）”版提交。（但凡有收入，即使金额甚小也不可使用时。）

预计申报会场将会拥挤，推荐邮寄提交申报书。



太田市官方网站可以在线填写申报书。选择在线填写，繁琐的计算将通过系统自动完成，非常便捷。请在填写完毕后，打印并填写姓名后提交。亦可将计算结果抄录至申报书上后邮寄。



↑ 请搜寻“太田市申报书作成支援系统”。

【申报咨询会场的申报受理】

前来申报咨询会场时所需材料

- 1 “市民税及县民税申报书”（请携带收到的整封通知前来）、在留卡及在留卡复印件
- 2 个人编号卡或个人编号通知卡
- 3 令和 6（2024）年份“源泉征收票”或工作单位的工资单；自营业等的事业所得者提供可证明收支的帐簿等
- 4 希望接受杂损、社会保险费、生命保险费、地震保险费等的扣减者须提供令和 6（2024）年的证明书或收据等
- 5 希望接受医疗费扣减时，须要医疗费扣减明细表或医疗保险者所发放的医疗费通知

日程（周六周日及节假日除外）	市民税县民税申报会场	受理时间
令和 7（2025）年 1月 31日（周五）至 2月 12日（周三）	太田市役所 二楼 休息区	上午 9：00～11：00 下午 13：00～15：30
令和 7（2025）年 2月 17日（周一）至 3月 14日（周五）	新田厅舍 二楼 大会议室 ※预计将会拥挤，推荐邮寄提交申报书。	上午 9：00～11：00 下午 13：00～15：30

【市县民税咨询处】

太田市役所 市民税课 邮编 373-8718 太田市浜町 2 番 35 号 电话：0276-47-1932・1818 [直通]

※关于所得税的确定申报请向**馆林税务所**（邮编 374-8686 群馬县馆林市仲町 11-12 电话：0276-72-4373）咨询商量。